


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 询（报）价单（第 1 次）

项目名称：2024-2026 年废旧灯具回收项目					编号：动力 2024-184				
合格报价供应商类别来源： ☒ 信息发布									
合格报价供应商要求： 1. 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且合法存续，无不良记录，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； 2. 提供重庆市危险废弃物经营许可证复印件，经营资质中需包含 900-023-29 代码；									
询价日：2024 年 9 月 19 日					报价截止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3 日 17: 00				
工期要求：3 年，每年处置 1 次					质保期要求：无				
报价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				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				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/型号规格	单位	数量	不含税单价/元	不含税合计/元	工期	质保期	备注
1	废旧灯具回收	废物代码 900-023-29	公斤	1			3 年，每年处置 1 次	无	1. 本项目为单价结算，最终结算价格=实际处理量（KG）× 供应商所报单价（元/KG），每年处置金额不超过 10000 元（不含增值税）。本处置价格包含人工、运输、处置等一切与项目内容相关的费用。 2. 以每次废旧灯具处置联单作为验收依据。最终结算不含增值税价格=实际处置量（以废旧灯具处置交接单为准，单位：公斤）* 合同不含税单价（元/公斤）。 3. 供应商需协助采购人完成巴渝治

表-DL-XJ

									废系统登记,并在危废转运结束后提供市内电子联单。
本项目现场勘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20 日,无论报价单位是否勘查,报价一经递交,均视为已现场踏勘。报价包含所有人工,处置费,材料费,工具机械使用费,管理费,利润。									
项目不含增值税总报价(元)									
增值税税率(%)									
付款方式:									
1. 项目每年进行一次支付,支付金额按当年废旧灯具处置交接单金额进行支付。									
2. 付款前承揽方需开具发票,若承揽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,甲方支付不含增值税金额,若承揽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,甲方实际支付金额=不含增值税金额+增值税税额。									
注:									
1. 请在询(报)价单上加盖单位公章密封后于报价截止时间前,送至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办公楼资产组办公室(机场东路 30 号 1 号能源中心)。如果表格不足以说明产品内容,应另做说明或产品样本附后;									
2. 若不含税单价与不含增值税总报价核算不一致的,以不含税单价为准修正不含增值税总报价,所有报价须四舍五入保留到“分”。									
3. 若存在以下情况,视为无效报价:									
3.1 报价截止时间前未送达报价的,视为放弃报价资格,并拒绝其报价文件;									
3.2 资质不符或超出经营范围报价的;									
3.3 有串通报价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的;									
3.4 报价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、无法辨认的;									
3.5 不满足工期及质保金等询报价单提出的实质性要求的。									
3.6 本次采购单价限价金额不含增值税 60 元/KG,总报价不得超过限价金额,否则视为无效报价。									
询价单位: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		联系人: 夏老师 :联系电话: 023-67156274 传真: 023-67153752 邮箱: dljncgb@163.com							
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动力能源分公司采购办 制									

